

证券代码：688028

证券简称：沃尔德

公告编号：2025-035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3,622,679.03 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4,446,712.15 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并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50,949,000 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18,113,880.00 元，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1.52%；2025 年半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9,169,350.46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27,283,230.46 元，占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2.54%；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

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根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为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金额不低于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上述具体的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届时由董事会制定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分配金额不低于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未超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属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权益分派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作出的，上市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

规定具体实施。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